

離島區議會
社區事務及文化康樂委員會審批小組
會議記錄

日期：2016年6月29日（星期一）
時間：上午10時
地點：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38號海港政府大樓14字樓
離島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召集人

余麗芬女士 MH

副召集人

曾秀好女士

成員

李桂珍女士 MH

鄭官穩先生

傅曉琳女士

秘書

黃丹琳女士(秘書)

離島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1

施文港先生(助理秘書)

離島民政事務處

行政助理(區議會)

因事未能出席者

黃漢權先生

郭平先生

賴子文先生

周哲先生

離島民政事務處

離島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I.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小組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II. 審批 2016 年 9 至 10 月社區參與計劃的資助申請

2. 小組處理了 9 項國慶彩燈牌樓活動，以及 55 項擬於本年 9 月及 10 月舉行的社區參與計劃的資助申請，包括中秋和國慶活動。

3. 小組在考慮 2016/2017 年度委員會所獲的撥款額、個別活動的性質、規模及預算支出後，建議社區事務及文化康樂委員會(社康會)考慮通過：

- (a) 撥款 907,684.30 元，用以資助 51 項活動；
- (b) 撥款合共 180,000 元，用以資助舉辦 9 項 2016 年國慶彩燈牌樓活動；以及
- (c) 否決 4 項申請。

III. 其他事項

4. 小組備悉，愉景灣城市業主委員會今年不會申請資助，以懸掛國慶彩燈牌樓。

5. 就“職業健康安全推廣活動 2016”，小組同意推薦長洲婦女會有限公司和天地人武舞養生會，申請職業安全健康局的資助，以舉辦上述活動。

6. 參考以往安排，小組建議預留撥款，用以資助大嶼山分區委員會及坪洲/長洲/南丫分區委員會舉辦活動，每個分區委員會 42,000 元。

IV. 下次會議日期

7. 會議於下午 12 時 40 分結束。下次會議日期將另行通知。